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色動力
DYNAGREEN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2024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喬德衛

中國，深圳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喬德衛先生及胡聲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趙志雄先生、劉曙光先生及全翔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戒驕女士、謝蘭軍先生及周北海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4-032

转债代码：113054

转债简称：绿动转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动力”或“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2024 年主要工作举措

1、强化提质增效，提升存量项目盈利能力

公司深耕垃圾焚烧发电行业二十余年，是国内最早从事垃圾焚烧发电产业化探索的企业之一。目前运营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总处理规模超过 4 万吨/日，处于行业前列，但盈利潜力尚未完全释放。公司将聚焦提质增效，持续提升已建成项目运营管理水平，逐步释放盈利能力。

不断提高产能利用率，多渠道拓宽收入来源。利用垃圾焚烧协同处理优势，大力拓展陈腐垃圾、餐厨（厨余）垃圾、污泥、粪渣、一般工业固废等其他固体废物，做到应收尽收、能烧尽烧，提升产能利用率；大力开拓供热、供汽等非电

业务，坚持宜汽则汽、宜热则热；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参与绿证交易，努力拓宽收入来源。

加强成本费用管控。深化小指标竞赛和经营分析，对日常消耗的环保耗材等使用量和成本实行精细化管理，降低环保耗材、燃料费用。在集团层面推进项目大修集中采购和其他物资集中采购招标，降低各项成本和费用。梳理现有项目存量贷款，积极拓展融资渠道，通过贷款置换等方式努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勇于探索和尝试新工艺和新技术。持续加强垃圾焚烧相关技术的研发与探索，推动项目数字化（智慧化）转型，提升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助力公司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

2、 加强市场开拓，继续做强做大主业

加强垃圾发电项目市场开拓，聚焦重点市场和重点项目；利用资本市场优势加强并购重组，努力并购优质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和平台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持续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按照“立足长远、科学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开展章丘低碳环保产业园前期工作。

3、 持续进行现金分红，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回报，自 2018 年 A 股上市以来，公司已累计现金分红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分别以每股人民币 0.1 元、0.12 元及 0.15 元进行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均高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

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74.65%，超额落实了回报规划。

2024 年，公司拟研究制订新阶段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统筹考虑公司发展所处阶段、未来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以及股东诉求等情况，继续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4、 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公司坚持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核心，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以换位思考和投资者需求为导向，通过临时公告、定期报告、ESG 报告等形式开展信息披露。公司将根据行业特点和业务特色持续优化披露内容，提供更有深度的信息，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帮助投资者更好进行价值判断。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将继续坚持通过举办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出席券商策略会、开展反路演、接听投资者热线、回复“上证 e 互动”提问等途径，与投资者密切交流，认真倾听投资者的建议。

5、 坚持规范运作，持续提升治理水平

作为一家 A+H 股两地上市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绿色动力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和各项管理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定期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相关培训，强化“关键少数”规范意识和履职能力。未来公司将继续结合新《公司法》和最新监管规则，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加强董事会建设，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二、 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计划，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可能受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本行动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尽快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